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 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依法履行刑事、

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等检察职能,实现各项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推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大力推进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提高法律监督能力水平,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作出新贡献

详见三版▶

迈好第一步 见到新气象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重要论述综述

人民日报记者 汪晓东 李翔 卢西曦

“过去一百年,中国共产党向人民、向历史交出了一份优异的答卷。现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又踏上了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今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

“进京赶考”——72年前,党中央离开西柏坡时,毛泽东同志豪迈宣言。

“赶考”远未结束——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

2020年10月29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今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决定批准这个规划纲要。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持续奋斗,我们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正在意气风发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

开局关系全局,起步决定后势。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第一步很关键。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迈好‘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第一步,至关重要。第一步要迈准迈稳,迈出新气象,迈出新成效。”

一次次重要会议,一次次考察调研,围绕“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引领“中国号”巨轮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今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8.3%,二季度同比增长7.9%,上半年同比增长12.7%,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得到了持续拓展和巩固,经济运行持续稳定恢复,中国经济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十四五”实现稳健开局!

进入新发展阶段,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既带来一系列新机遇,也带来一系列新挑战,要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正确认识党和人民事业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是我们党明确阶段性中心任务、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依据,也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不断取得胜利的重

要经验。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

个五年,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

“作出这样的战略判断,有着深刻的依据。”今年1月11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从理论依据、历史依据、现实依据3个维度,对新发展阶段作了深刻阐述。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最近一段时间以来,世界最主要的特点就是一个‘乱’字,而这个趋势看来会延续下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同时,我们必须清醒看到,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虽然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机遇和挑战之大都前所未有,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党必须继续谦虚谨慎、艰苦奋

斗,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全力办好自己的事,锲而不舍实现我们的既定目标。”

2020年8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经济社会领域专家座谈会时,从国际国内两方面分析了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强调“进入新发展阶段,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既带来一系列新机遇,也带来一系列新挑战,是危机并存、危中有机、危可转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国内外大势,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展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勇于开顶风船,善于转危为机,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2020年8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时指出:“要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积极主动迎接挑战,发扬斗争精神,努力化危为机,解决一系列影响高质量发展的结构性、周期性、体制性问题,培育强劲持续的发展新动能,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下转第四版)

中共辽宁省委十二届十六次全会在沈阳召开

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张国清讲话,刘宁出席

本报讯 记者杨忠厚报道 8月2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在沈阳召开。会议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进一步动员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定信心,激发干事动力,奋力实现辽宁振兴发展新突破。

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省委书记张国清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刘宁宣读《决议(草案)》。

会议认为,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恰逢庆祝党的百年华诞、“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十四五”开局起步,党中央高度重视,全省人民热切期盼。开好这次大会,对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更好谋划辽宁未来五年发展大计,奋力实现辽宁振兴发展新突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紧紧围绕“绘出好蓝图、选出好干部、配出好班子、树立好导向、形成好气象”的目标要求,精心部署、周密安排,齐心协力做好大会各项筹备工作,确保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圆满成功。

会议指出,确保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换届工作顺利推进,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在吃透党中央精神的前提下开展工作,自觉对标对表,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抓好工作落实,对党中央确定的方针原则,要始终坚持、不能有丝毫动摇,对党中央确定的目标任务,要圆满完成、不能有丝毫偏离,对党中央确定的纪律规定,要从严执行、不能有丝毫懈怠。

会议强调,要高质量起草好党代会报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根本遵循,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十四五”时期辽宁振兴发展要有新突破的重要指示要求谋篇布局,切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转化为推动辽宁振兴发展的具体思路与工作举措。要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



图为中共辽宁省委十二届十六次全会会场。

本报记者 徐丹伟 摄

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营商环境特别是法治环境、信用环境建设,扎实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加快推进“数字辽宁、智造强省”建设,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不断丰富区域发展内涵,提出省委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工作任务和主要措施,努力形成一个符合党中央要求、体现辽宁特色、富有时代感的高质量党代会报告。要坚持开门纳言、集思广益,努力使报告起草过程成为广纳民意、凝

聚共识的过程,成为鼓舞人心、激发斗志的过程。

会议强调,要做好省党代会代表产生工作,突出政治标准,严格组织程序,加强审核把关,落实代表结构要求,确保选出的代表符合党中央要求。要选好十三届省委委员、省委候补委员,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好干部标准,以干事创业英雄,以解决实际问题论能力,以高质量发展项目和水平制度创新成果论业绩,注重提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实绩突出群众公认,在重大斗争实践中担当

作为,经受考验,历练扎实、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强的干部,切实把好廉洁关。

会议强调,这次换届,是党中央对辽宁全面从严治党、净化政治生态成果的集中检验。要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时刻保持高度警惕,以铁的纪律确保换届顺利开展、万无一失。要挺纪在前、教育在先,从一开始就要把纪律规矩立起来严起来。要坚持全程监督,做到换届工作进行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到哪里,切实把换届全程置于有效监督之下。要快办严查重处换届中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果断的措施,严肃查处违反换届纪律行为。

会议指出,当前,全省经济运行稳中向好、态势持续巩固,企业景气指数和企业家信心指数较好,就业形势总体向好,工业运行保持平稳,发展新动能不断集聚,金融市场逐步回暖、回归理性,居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干事创业创业呈现新气象新面貌,营商环境明显好转。我们要倍加珍惜当前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态势,进一步坚定振兴发展信心,继续保持迎难而上的精神状态,直面问题,敢于斗争,决不“绕道”,抓好项目前期工作,高度重视市场主体培育壮大,项目化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项目化推进“数字辽宁、智造强省”建设,高度重视服务业发展,大力加强法治环境、信用环境建设,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会议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勠力同心、锐意进取,求真务实、担当作为,统筹发展和安全,努力做好各方面工作,特别是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组织准备、宣传思想、疫情防控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

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陆治原作有关说明。省委常委会全部在会,省委委员79人,省委候补委员5人。相关同志列席会议。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 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

(2021年8月2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六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定于2021年12月在沈阳召开。

二、大会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总结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科学谋划未来五年发展蓝图,进

一步优化净化政治生态,着力把省委领导班子建设成为忠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政治过硬、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坚强领导集体,团结和带领全省各族人民,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担负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政治使命,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加快数字辽宁、智造强省建设,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凝聚奋斗新时代、奋进新征程的磅礴力量,为完成“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实现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不懈奋斗。

三、大会的主要议程是:

1.听取和审查中国共产党辽宁

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的报告;

2.审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3.选举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届委员会;

4.选举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四、代表名额、分配原则及产生办法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为820名。

代表名额分配,由省委根据各选举单位所辖党组织数量、党员人数和工作需要确定。代表由选举单位按照省委提出的选举办法和差额比例,召开党代表大会或者党代表会议选举产生。

五、全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

和全体共产党员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省各族人民,勠力同心、锐意进取,求真务实、担当作为,统筹发展和安全,努力做好各方面工作,特别是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组织准备、宣传思想、疫情防控等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胜利召开!

关于进一步加强 群众健康管理和宣教引导的通知

各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省总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近期,德尔塔变异株导致的本土疫情已经波及多个省市,防控形势非常严峻复杂。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捍卫全省人民身体健康,现就进一步加强对辖区群众的健康管理和宣教引导提出如下要求:

一、省内人员非必要不出省。各地区要倡导省内人员自即日起非必要不出省,如确需出省的,要提前向社区(村)、单位报备行程,旅途中严格做好个人防护。

二、加严来返人员健康申报和管理。重点管控地区来(返)辽人员一律严格实施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重点关注地区来(返)辽人员,需持48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各社区(村)、单位、酒店(含宾馆、旅店等,下同)对来(返)辽人员做好健康状况、旅居史等信息登记,落实调查登记、样本

采集、日常健康监测、居家健康观察、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酒店要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入住客人分类登记、健康监测和信息报告机制,相关信息至少保存至客人离开后14天,以备查验核对,异常情况要及时主动向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鼓励近期有省外非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返省后,第一时间主动进行1次核酸检测,向社区(村)、单位、酒店报备行程信息,自觉落实健康监测等。

三、审慎举办大型活动。近期,各地区要审慎举办大型活动,非必要、紧急的大型活动,建议推迟、延期或取消举办;如确需开展的,要充分做好风险评估和排查,严格控制活动规模,制定活动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报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核同意方可开展,坚决避免人为造成大规模人群聚集而导致疫情传播扩散。

(下转第二版)

